

臺中市政府第 250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參、主持人：林市長 佳龍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蔡瑋婷

伍、指（裁）示事項：

一、各位同仁大家早安，今天的市政會議大家心情一定很複雜，因為這是潘副市長榮膺教育部長前，最後一次參加我們的市政會議，我特別挑選雕塑家黃映蒲的一座銅雕「指揮家」作為紀念品贈予潘副市長，我也題字「教育，是一首繁複的交響樂；指揮，化眾聲合為美妙之音」，期盼潘副市長能像指揮家一般，將各界對於教育的「關心喧嘩之音」，轉換成「和諧美妙之音」。(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一) 潘副市長行政歷練極為豐富，加上愛心與耐心，善於溝通協調，將許多爭議性問題理出頭緒並澈底解決，對於推動創新市政訂定 2025 臺中好生活旗艦計畫，皆有很大的助益。在潘副協助督導下，多項業務卓有成效，包括建立臺中火力發電廠發電降載 SOP、解決紙廠汙染，推動青年希望工程，落實產學訓用人才培育；國立高中職改隸與配套方案；食安計畫獲得中央 8,300 萬元獎金；104 年度社福評比本市獲得 10 項特優等等。

(二) 潘副市長在府內協助督導業務，包括社會、文化、環保、衛生等跨局處業務超越教育的範疇，透過在臺中實務參與政策規劃，正好可檢視中央的政策。潘副市長除了熟悉國教，在擔任副市長任內也負責與各大專院校的溝通協調，因此，對於高教也相當了解。相信潘副市長必能與陳良基次長共同為推動國教、高教提出更多好的方案。此外，本市推動的政策，例如蓬勃發展的實驗教育、托育一條龍-幼教整合的向下延伸、社會創新投

資的設計等臺中經驗，值得中央參酌推廣。而 2019 東亞青運納入自由車與輕艇競賽、建置國家訓練中心-中部訓練基地，以及 5 年 50 億元推動高中職均、優質化的政策，都有賴中央支持，希望潘副市長擔任教育部長後，持續支持臺中，臺中也將持續做為潘副市長的後盾。

二、依據憲法規定，國民教育屬地方自治事項，由於教育攸關整體社會的發展，地方政府是面對學校教育的第一線，因此，本市以直轄市的角度提出「國立高中職改隸與十二年國教政策推展」，不是以預算面作為唯一考量，而是透過整體思維，在高中職改隸後，透過行政體制「事權統一」搭配「青年希望工程」，往上延伸高中職教育，向下扎根幼教教育，上下打通教育體制「任督二脈」，減輕學子求學歷力，適性均衡發展，以符合未來社會的多元人才需求。如此一來，臺中市市立高中職，將有 11 所完全中學，加上國立 17 校、私立 22 校，將有 50 所高中職由本市轄管，教育局已成立改隸及督導權移轉推動小組，並訂於明年 1 月 1 日為改隸生效日，改制涉及組織變革；國立高中職改隸屬於中央政策，本市加速提出配套方案，希望透過本市的成功經驗，提供給中央政府及其他地方政府參考，讓教育的實質效益得以發揮。就教育局「國立高中職改隸與十二年國教政策推展」專案報告，裁示如下：

- (一) 國立高中職改隸，符合學生受教權利需求，請教育局備妥說帖向議會說明改隸效益與配套措施，以爭取支持。也請舉辦高中職改隸政策說明會，透過與學校、教職員及家長的溝通及說明形成共識，以利政策推動。(辦理機關：教育局)
- (二) 教育部國教署未來每年編列 69 億元經費支應，本府也將負擔每年 4 億餘元的經費，請教育局以不排擠現有市立學校教育資源方式納入預算編列，也請財主單位全力支持。尤其，「本市

高級中等學校重大改建、新建及設備更新」高達2億元的經費，原則上納入5年50億經費規劃實施，每年視實情酌予調整，並爭取中央支持補助經費。(辦理機關：教育局)

- (三) 目前尚有3所特教學校經費設算尚未完成，請教育局發揮人本精神，以學生為重，加速辦理，從寬編列。(辦理機關：教育局)
- (四) 請教育局邀請本府人事處、秘書處、主計處、財政局及法制局等機關，成立跨局處的改隸作業因應小組，就經費面、人事面及法制面進行跨局處的合作及研討，以順利推動改隸作業。(辦理機關：教育局、人事處、秘書處、主計處、財政局、法制局)
- (五) 因應國立高中職改隸，請人事處積極向中央爭取員額編制，於教育局成立「高中職教育科」，以專門業務管理單位有助本市高中職教育發展整體策略規劃與推動執行。(辦理機關：人事處)
- (六) 未來本市市立高中職由9所增加至48所、進而到50所(新增2所完全中學)，除了能強化本市特色招生及建教合作專班之開設，教育局也要加強整合各群科的師資及設備，進而提供國中學生探索、體驗的機會，並向上延伸與本市各大專院校聯結與合作。另外，也請經發局、勞工局及農業局等局處積極與教育局合作，以達「產、學、訓、用」合一之目標。(辦理機關：教育局、經濟發展局、勞工局、農業局)
- (七) 少子女化造成學生人數降低，鐵路高架化後，部分學區也不再被鐵路阻隔。國立高中職改隸後，請教育局重新進行學區的檢討，讓教育資源有更合理的分配，請相關單位(如都發局、地政局等)在學區檢討時，配合一併規劃辦理。(例如：邱素貞議員建議東峰國中改制為東峰完全中學…)。(辦理機關：教育局)

(八) 有關河川管理權屬，中央衛生署署立醫院改隸等，長期而言皆涉及城市治理，也應循序漸進推動。(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三、對於近期的市政推動，以下與各位分享：

(一) 行政院核定國 1 接臺 74 線工程並負擔全額經費(38 億元)，可望於 110 年完工，要感謝本市許多立委積極促成協助，讓延宕數年的工程可以通過核定，也肯定交通局同仁爭取市民權益的努力。(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二) 上週我代表臺中市到行政院受頒食安獲獎計畫表揚，市府「樂活臺中」食安 APP、烘焙食安「露餡 vs. 曙光」139 計畫、校園食安、農政環保及「基礎築底計畫」分別獲獎；這五項計畫也應落實執行。事實上，市府無論在治安、社福、食安、1999 為民服務專線等評比的獲獎，都是市府團隊共同努力的成果，也感謝同仁的辛苦。(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三) 上週市府舉辦「新南向政策演講暨產官學界研討會」，也邀請未來的新南向政策辦公室主任-黃志芳蒞府探討。新南向政策特別之處在於，地方政府扮演著招商與投資的重要角色，透過城市之區域經濟與國際對接，做好招商投資與觀光旅遊，提升臺中競爭力；臺中具有工具機、精密機械等產業聚落，更是進軍東協的良好利基。(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

(四) 大甲民生地下道曾因豪大雨淹水，發生婦人溺斃之憾事。為免憾事重演，市府團隊上任後，已於去年底完成大甲民生地下道與防汛工程已迅速完工，治標也治本、澈底解決水患，在此肯定水利局的努力。(辦理機關：水利局)

(五) 有關規劃在石岡區設置輕艇運動基地，由於爭取將輕艇納入 2019 東亞青運，場地必須符合比賽標準，因此應積極覓妥訓練場地，或者與南投縣政府研商將日月潭調整為符合國際賽事-

輕艇運動場地，以符區域聯合共同發展。(辦理機關：教育局)

- (六) 昨天是臺中火車站建站 111 週年的日子，然而就火車站體而言，明年建造滿 100 週年，搭配鐵路高架化的新站啟用，也是臺中媽祖七媽會、中區第二市場滿 100 週年的時刻，應辦理大型慶典活動。明年是臺中的百年風華，代表上個世紀的結束、下個世紀的開始。接下來的三年將是臺中城市改造的契機，透過 2017 文化城中城、2018 世界花博、2019 東亞青運帶動城市大活動。(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陸、散 會 (上午 11 時 15 分)

臺中市政府第 250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 (105 年 5 月 16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01	文化局	檢陳「財團法人臺中市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文化建設基金會」及「財團法人臺中市港區文化藝術基金會」104 年度決算書各乙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02	建設局	檢陳修正「大里都市計畫第2號道路開闢工程受益費徵收計劃書」乙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03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各區圖書館組織規程」廢止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移請法制局發布施行。
04	建設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05	都市發展局	檢陳制定「臺中市住宅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06	財政局	檢陳本府擬處分本市大甲區岷山段497地號等19筆，面積合計1,881.47m ² (569.14坪)市有非公用土地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1	都市發展局	為內政部營建署105年度補助本府辦理「105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經費1,500萬元整，本府105年度已編列配合款900萬元整，合計2,400萬元整，以上補助款1,50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2	農業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5年度補助本局辦理「畜牧場登記與管理計畫」經費7萬5,000元整，本府已編列配合款3萬9,000元整，合計11萬4,000元整，以上補助款7萬5,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3	農業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5年度補助本局辦理「強化畜牧場斃死畜禽管理計畫」經費28萬元整，本府已編列配合款8萬3,000元整，合計36萬3,000元整，以上補助款28萬元整，擬請同意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墊 04	農業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5年度補助「強化畜牧場污泥清理再利用計畫」經費計6萬8,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5	農業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5年度補助「強化畜禽糞管理及再利用計畫」經費2萬元整，本府105年度已編列配合款3,000元整，合計2萬3,000元整，以上補助款2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6	農業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5年度補助「強化雞糞再利用輔導計畫」經費5萬2,000元整，本府105年度已編列配合款7,000元整，合計5萬9,000元整，以上補助款5萬2,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7	農業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5年度補助本局辦理「105年度強化農會主管機關輔導功能計畫」經費27萬4,000元整，本府已編列配合款11萬元整，合計38萬4,000元整，以上補助款27萬4,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